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嘉应制药

股票代码：002198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少斌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通信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权益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具有履行本报告书中所涉及义务的能力；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任职或持有权益公司的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五、本次交易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持股)的目的	5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5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持股数量的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说明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变动方式及变动情况	6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6
四、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	12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2
声 明	13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乙方	指	林少斌
甲方	指	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
嘉应制药、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林少斌与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于2021年6月9日签署了《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与林少斌关于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次权益变动后，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少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增加40,600,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林少斌与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于2021年6月9日签署了《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与林少斌关于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林少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0301*****3476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持股)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的看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持股数量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021年6月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少斌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增加40,600,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变动方式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合计持有的40,600,787股公司流通股股份，占协议签署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8%。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 姓名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林少斌	0	0	40,600,787	8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股份转让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21年6月9日签署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甲方1（转让方1）：陈泳洪

甲方2（转让方2）：黄智勇

甲方3（转让方3）：黄利兵

（甲方1、甲方2、甲方3以下统称为“甲方”）

乙方（受让方）：林少斌

鉴于在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合计直接持有嘉应制药81,246,096股股份，占嘉应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16.01%：

（一）标的股份

本协议项下的标的股份，是指本协议甲方计划转让的目标公司 40,600,787 股流通股股份，占本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8%。其中，甲方 1 计划转让持有的目标公司 36,280,599 股流通股股份，占本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7.15%；甲方 2 计划转让持有的目标公司 3,612,940 股流通股股份，占本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0.71%；甲方 3 计划转让持有的目标公司 707,248 股流通股股份，占本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0.14%。

（二）标的股份转让

1.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股份及与该等股份相关的权益、利益及依法享有的全部权利转让予乙方，该等股份不附带任何质押权、担保权或权利限制。

2. 乙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标的股份及与该等股份相关的权益、利益及依法享有的全部权利。

（三）股份转让对价及支付

1. 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0 元，且该等价格不低于本协议签署前一交易日标的股份二级市场收盘价的 90%，交易价格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经测算，本协议项下标的股份的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406,007,870.00 元（大写：肆亿零陆佰万柒仟捌佰柒拾元整）。该等对价为乙方取得标的股份所有权所需支付的全部款项。

2. 本协议各方一致同意，自标的股份登记在乙方名下之日起，乙方即享有标的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并承诺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

3. 本协议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项下标的股份的转让对价按各方约定条件和方式分期支付。

（四）声明、承诺与保证

1. 甲方不可撤销地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甲方具有签署及履行本协议所必需的任何及所有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且签署及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及所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已签署的合同或协议等；

(2) 甲方已取得签订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一切同意、批准、授权和许可；

(3) 甲方已就目标公司情况向乙方作了完整充分的披露，并认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情形；甲方在此同意并承诺，除已依法披露的事项外，如在股份过户日前，有以上市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名义对外担保、不明债务、违约或侵权责任，重大资产灭失，财务不实记载等，甲方有义务无条件承担责任。

(4) 甲方承诺并保证：标的股份不存在任何的质押、查封或权利限制；甲方对根据本协议向乙方转让之标的股份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且标的股份上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和权利负担（包括不限于担保权及任何第三方权利、限制或冻结）。

(5) 甲方承诺：甲方 1、甲方 2、甲方 3 就本协议项下甲方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2. 乙方不可撤销地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 乙方具有签署及履行本协议所必需的任何及所有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且签署及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及所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已签署的合同或协议等；

(2) 乙方已取得签订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一切同意、批准、授权和许可；

(3) 乙方签署及履行本协议是在对本协议目标公司、甲方及拟转让股份等情况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了解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作出的慎重决策；

(4) 乙方保证准时付还转让款，否则视为违约，承担违约责任。

(五) 过渡期安排

本协议的过渡期，指本协议签署之日至标的股份完成过户之日止。

1. 在过渡期间，甲方应确保目标公司不得采取下列行动：

(1) 提供对外担保、以其财产为第三方（不含目标公司控股子公司）设定抵押、出质及其他担保权；

(2) 免除任何对他人的债权或放弃任何求偿权、修改任何已有的合同或协议，且该行为导致对目标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 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目标公司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及字号或商号；
 - (4) 制定或审议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增发方案；
 - (5) 目标公司章程的修改(为履行本协议之目的除外)；
 - (6) 目标公司终止、解散；
 - (7) 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减少，发行债券；
 - (8) 目标公司的合并、分立；
 - (9) 任何可能导致上述情形发生的作为或不作为。
- 2.在过渡期间，甲方不得损害目标公司的利益，并确保目标公司：
- (1) 各项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许可和资质持续有效；
 - (2) 不以作为或不作为的方式违反本协议项下的承诺和保证条款；
 - (3) 及时将有关对目标公司已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事件、事实、条件、变化或其他情况书面通知乙方。
- 3.在标的股份过户至乙方名下之前，甲方不得进行标的股份的质押，不与任何第三方就标的股份的转让、质押达成任何意向或协议。
- 4.过渡期间，甲方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促使目标公司正常平稳的经营。

四、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五、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少斌持有公司股份 40,600,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及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与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3-2321916

办公地址：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 B 区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声 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少斌

签署日期：2021年6月9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
股票简称	嘉应制药	股票代码	0021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林少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0</u> 股 持股比例: <u>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40,600,787</u> 股 持股比例: <u>8%</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 间: <u>交易各方共同至登记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u> 方 式: <u>协议转让方式受让</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林少斌

日期：2021 年 6 月 9 日